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莊慧君
電話：03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40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1394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3年度中小學藝術領域教案徵選計畫
(376580000A_1130139407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_1130139407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113年度中小學藝術領域教案徵選計畫」，請各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館113年8月21日藝演字第11300026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徵選對象及資格說明：
 - (一)現任於已立案之公私立高級中等(含)以下學校、跨校之教師或教師團隊。
 - (二)教師或教師團隊須符合同(跨)校現任教師(含正式專任教師、代理教師、代課教師、兼任教師)、主任、校長或實習學生之資格。若為教師團隊，每團隊至少2名，至多4名，並共同推舉1名代表人領取稿酬費。
- 三、徵選類別與重點說明：
 - (一)須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領域課程綱要的內涵，徵選類別藝術單領域/單科或跨領域，請擇一報名：
 - 1、藝術單領域/單科的教學方案。



2、藝術跨領域教學方案：例如議題、專題、主題導向的藝術教學。

(二)參考重要資源：無論藝術單領域/科目或是跨領域教學方案請依據課綱與學生身心發展，設計更貼近生活情境、覺察與解決當前問題的方案。請參加徵選者參考。

(三)鼓勵提供教學方案模組(如有此項尤佳)：參加徵選教學方案包含教學方案設計、學習單或學習任務、評量方式與工具、相關簡報、使用之數位工具或生成式AI名稱版本者，如「課程包」模式，以利推廣與應用。

四、繳件時間及上傳平臺：

(一)即日起至113年10月15日止(寄送正本以郵戳為憑)。

(二)該館藝拍即合平臺(以下簡稱藝拍即合平臺)。網址為
<https://1872.arte.gov.tw/index.aspx>。

(三)請依藝拍即合平臺「上傳教案」之欄位填寫，並將相關表件連同影音檔案於繳件期限內上傳至藝拍即合平臺(藝文資料庫—教材教案查詢—上傳教案或會員中心—教材教案管理—上傳教案)。

五、其他項目包含徵選內容及格式規範、注意事項、審查方式與原則、發放稿酬及證明及相關附件等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